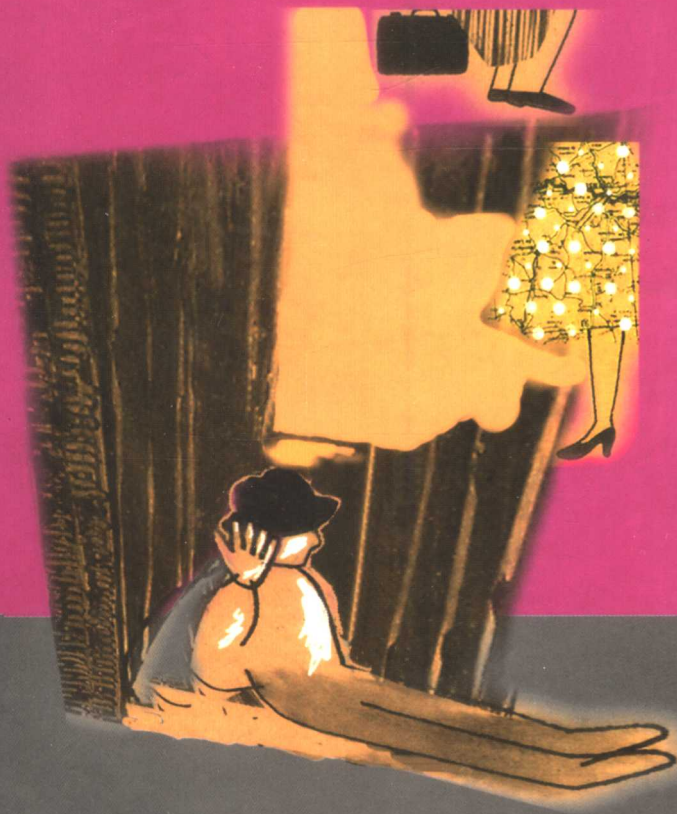


雾都孤儿

查尔斯·狄更斯 [英]

严维明 译



少年题材文学名著

雾都孤儿

查尔斯·狄更斯〔英国〕

严维明 译

花城出版社

Charles Dickens
OLIVER TWIST

根据 UBS Publishers' Distributors Ltd.
出版的 UBSPD World Classics 译出

雾都孤儿

〔英〕查尔斯·狄更斯 著
严维明 译

*

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)
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
肇庆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(肇庆市狮岗)

850×1168毫米 32开本 16印张 1插页 370,000字

1998年9月第1版 1998年9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--5,000册

ISBN 7-5360-2719-2

I·2327 定价:23.80元

如发现印刷质量问题,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

内 容 简 介

奥利弗呱呱坠地，就成了孤苦无助的弃儿，就被饥饿、死亡和罪恶的阴影所笼罩，过早地历尽了人间的苦难。在贫民教养所里，他饥肠辘辘，衣不蔽体；做棺材店学徒，他幼小的心灵不堪屈辱和死亡恐怖的折磨。渴求光明的奥利弗只身行乞逃往伦敦，却又是送羊入虎口。贼帮胁迫他与之同流合污；同父异母的兄长设计诱惑他堕落。可是，奥利弗秉性善良，出淤泥而不染，最终在仁慈的老绅士布朗洛、梅利夫人和罗丝小姐的帮助下，离开了那个丑恶而残忍的黑暗世界，过上了幸福生活。

作 者 序

有人一度认为，本书的某些人物是从伦敦居民中最罪恶、最下等的人里挑出来的，这是一种有伤大雅的做法。

在本书的写作过程中，我发现这种看法毫无道理，生活渣滓和社会精英同样可以起到教育人的作用，只要他们的谈吐听上去不那么刺耳。于是，我胆敢相信，“一度”的看法不见得“永久”或者“长远”站得住脚。我有充分理由走自己的路。我读过几十本描写盗贼的书；他们都是一些富有魅力的人（往往是和蔼可亲的人），衣着考究，钱囊鼓鼓，坐骑膘壮，敢作敢为，情场得意，放歌纵酒，斗牌掷色，不愧为盖世英雄。然而，除了贺加斯^①的作品以外，我还从没有见过哪本书里描写现实生活中的可怜虫。我觉得，刻划一群实际存在的罪犯，淋漓尽致地揭露他们丑恶的嘴脸、可耻的行径和堕落的生活，展示他们怎样提心吊胆地走过最肮脏的人生道路，怎样转身都望得见前面阴森可怕的巨大绞架；我觉得，这是一种很有必要的、对社会有益的尝试。于是，我竭尽全力办这件事。

在描写这类人物的书里，凡是我知道的，都给他们抹上一

^① 威廉·贺加斯（1697—1764年），英国画家、版画家、艺术理论家，作品讽刺贵族，同情下层人民，代表作有铜版画《妓女生涯》、《时髦婚姻》等。

层迷人的色彩，让读者向往不已。连《乞丐的歌剧》^①也把盗贼描绘成过着一种令人妒羡的生活；麦克希思具有指挥一切的魔力，博得全剧唯一纯洁无瑕的人物——那位最美丽的姑娘的欢心；意志薄弱的读者羡慕他，把他作为学习的榜样，仿佛他是一位——用伏尔泰^②的话来说——买得权利来统领千军万马向死神开战的戎装豪杰。约翰逊^③提出，会不会有谁因为麦克希思被准予缓期受刑而去做贼。我觉得问题不在这里。我的问题是，会不会有谁因为麦克希思被判死刑、世上存在皮丘姆和洛基特而不敢去做贼。我没有忘记那个首领放荡的一生，潇洒的风度，巨大的成功，以及明显的好处；我确信，凡是有那方面倾向的人，不会把他当作前车之鉴，只会看到一条铺满鲜花、其乐融融的生活道路，并着手实现其光荣的梦想，然而到头来总被送上泰伯恩刑场^④的绞架。

其实，盖伊那妙趣横生的剧本有个讽刺社会的总目的，还收到别的更加广泛的效果，全然没有料到会在这方面产生副作用。爱德华·布尔沃^⑤那令人钦佩、影响很大的小说《保罗·克利福德》也是一样；说句公道话，不能认为该书跟这个问题有什么关系，也不能认为作者本来就有这种意图。

① 《乞丐的歌剧》是英国诗人、剧作家约翰·盖伊（1685—1735年）的代表作，讽刺统治者，反映社会道德的堕落。剧中主人公麦克希思是个强盗，后因娶了收购赃物的商人皮丘姆的女儿而被丈人告发被捕。洛基特是剧中狱吏。

② 伏尔泰（1694—1778年），法国启蒙思想家、作家、哲学家，著有《哲学书简》、小说《老实人》、悲剧《扎伊尔》等。

③ 塞缪·约翰逊（1709—1784年），英国作家、评论家、辞书编纂者，编有《英语辞典》、《莎士比亚集》等。

④ 旧时英国伦敦刑场，位于泰晤士河支流泰恩伯河岸边。

⑤ 爱德华·布尔沃-利顿（1803—1873年），英国政治家、小说家和剧作家，主要作品有历史小说《庞贝末日》和剧本《黎塞留》。《保罗·克利福德》是他早期的一部长篇小说，描写主人公被迫走上犯罪道路，后来改过自新，成为一位慈善家。

本书描写盗贼的日常生活；可是，这究竟是一种什么样的生活方式？它对有不良倾向的年轻人哪里会有诱惑力？它对笨头笨脑的少年哪里会有吸引力？这里没有月夜策马荒原的情景，没有在最惬意的巢穴里狂饮滥喝的场面，没有光彩夺目的衣着，没有锦绣，没有饰边，没有长统马靴，没有猩红色的外套和褶裥，没有从古以来“那条道路”上的豪杰所具有的风流倜傥的本色。有的只是那寒冷潮湿、夜间无处藏身的伦敦街头，那被邪恶挤得都转不过身的肮脏窝点，那饥饿和疾病的出没之地，那几乎连不成片的破烂衣服——这一切哪里会有什么吸引力？

可是，有那么一些人，他们生来过于高雅，过于脆弱，吃不消那种可怖的场面。倒不是他们本能地对罪恶怀有抵触情绪，而是非得把罪犯精心地乔装打扮才配他们的胃口，就像他们吃肉要加佐料一样。穿绿色丝绒的马萨罗尼是个迷人的人物，而穿斜纹粗布衣服的赛克斯是难以忍受的。马萨罗尼太太是一位穿着短裙和时髦服装的贵妇，因而成了造型剧的模仿对象，还可以印在漂亮的歌本上，而穿棉布长袍、系廉价披巾的南希是不堪设想的。“美”一见肮脏的长袜就反感，“恶”用缎带和艳丽的服饰一打扮，如同已婚妇女改了姓氏，马上成为“浪漫”的化身，这真是不可思议的事。

但是，本书的宗旨之一是反映严酷的现实生活，甚至包括这帮（在许多小说里）被捧上了天的人的服饰。因此，我没有为了迎合这些人的口味而漏掉机灵鬼衣服上的一个窟窿，也没有省去南希乱蓬蓬的头发上的一片卷发纸。我不相信他们真会脆弱到吃不消的地步。我不想改变这些读者的信条。我不看重他们的评价，无论是好的还是坏的评价；我不指望得到他们的嘉许，我写书不是为了取悦他们。

有人觉得，南希死心塌地跟着那个残酷无情的盗贼好像不合常情。他们对赛克斯这个人物也同样提出非议——我胆敢认为，这可有点儿自相矛盾——他们一方面感到赛克斯身上好像毫无他的情妇的悔罪迹象，认为作者无疑把他夸张过了头，另一方面又对南希身上的悔改迹象持有异议，觉得不合常情。关于对赛克斯提出的非议，我只想指出，世界上恐怕就有那么一些人，他们麻木不仁，顽固不化，已经坏到无可救药的地步。不管这是否符合实际，有一点我敢肯定：确有赛克斯那样的人，他们始终生活在同一时间和同一环境之中，不会由于一时的外界作用而表现出一丁点儿人性。究竟是人性已经在他们身上死亡，还是那根可以触动的心弦已经生锈，因此难以找着，我不想假装知道；但是我上面说的情况确实存在，这点我很有把握。

至于那个姑娘的行为和性格合乎还是不合乎常情，可能还是不可能，正确还是错误，争论这个问题是毫无意义的。事实总是事实。凡是观察过生活中这些阴暗面的人，都知道这一点不假。从那可怜的姑娘一出场，到把她血淋淋的头僵在那盗贼的胸脯上，没有一句话是夸大其词的或者言过其实的。上帝可以作证，这是千真万确的。这是上帝留在这种堕落而又不幸的人心中的真实情感，是残剩在那里的一线希望，是杂草丛生的井底下的最后一滴清水。里面包含着我們本性里最好和最坏的两个方面，既有许多最丑的东西，又有一些最美的东西。这是一个矛盾，一种反常，一种表面看来是不可能的现象；但它是确确实实的。我很高兴有人对此提出疑问，那样我就获得了充分的信心（如果我本来还缺乏信心的话），认定确有必要把它说说清楚。

公元一千八百五十年，一位高级市政官公然在伦敦宣布，雅

各布岛并不存在，而且从来没有存在过，这实在令人惊诧。公元一千八百六十七年，雅各布岛（竟然如此不懂规矩）依然存在，尽管那里的情况已经有所改善，而且发生了很大变化。

1867年

目 录

作者序.....	1
第 1 章 奥利弗·特威斯特出世	1
第 2 章 在苦难和饥饿中长大	5
第 3 章 险些成为烟囱清扫工.....	17
第 4 章 初次踏进社会.....	27
第 5 章 第一次参加葬礼.....	35
第 6 章 忍无可忍，奋起反抗.....	47
第 7 章 只身逃往伦敦.....	53
第 8 章 途遇古怪的小绅士.....	61
第 9 章 老犹太和他的徒儿们.....	70
第 10 章 付出高昂的代价.....	78
第 11 章 治安法官如此断案.....	83
第 12 章 布朗洛收留苦命人.....	92
第 13 章 犹太老头儿着了慌	102
第 14 章 格里姆威格的预言	111
第 15 章 老犹太“钟爱”奥利弗	123
第 16 章 再度落入盗贼之手	131
第 17 章 大人物中伤小人物	142
第 18 章 循循善诱的师友们	153

第 19 章	重大计划出笼	162
第 20 章	奥利弗移交赛克斯	173
第 21 章	前往彻特西的途中	182
第 22 章	破窗而入，白费心思	188
第 23 章	邦布尔钟情科尼太太	196
第 24 章	老婆子临终吐真情	205
第 25 章	奇特林大闹贼窝	212
第 26 章	一个神秘人物粉墨登场	219
第 27 章	天赐的金玉良缘	233
第 28 章	费尔声称捉住一个贼	241
第 29 章	梅利太太一家人	252
第 30 章	大夫设计救奥利弗	257
第 31 章	巧妙闯过一道难关	265
第 32 章	与好心的朋友们在一起	277
第 33 章	美好时光骤遭挫折	287
第 34 章	又一次冒险经历	297
第 35 章	哈里对罗丝的情意	308
第 36 章	奥利弗肩负重托	317
第 37 章	邦布尔夫妻争夺支配权	320
第 38 章	女总管会见蒙克斯	331
第 39 章	蒙克斯、老犹太筹谋密室	343
第 40 章	南希深夜访罗丝	359
第 41 章	层出不穷的意外事	367
第 42 章	诺厄成为伦敦要人	378
第 43 章	机灵鬼遇到麻烦事	390
第 44 章	犹太老头儿欲拔眼中钉	402
第 45 章	克萊普尔接受秘密任务	410

第 46 章	南希践约伦敦桥	415
第 47 章	赛克斯惨杀南希	426
第 48 章	大盗贼仓皇出逃	435
第 49 章	布朗洛智斗蒙克斯	445
第 50 章	万众围捕赛克斯	456
第 51 章	许多疑团终于解开	469
第 52 章	费金的最后一个晚上	484
第 53 章	大结局	494

第 1 章 奥利弗·特威斯特出世

英格兰某镇，由于种种原因，具体名字不便明说，我也不想给它起个假名。镇上有许多公共设施，其中之一是旧时多数市镇——无论是大的市镇还是小的市镇——普遍设立的，那就是贫民教养所^①。某年某月某日——确切的日期不须赘述，反正在故事的目前阶段对读者也是无关紧要的——这个教养所里添了一条小生命，他的名字已经在本章的标题里出现过。

接生的是一名教区大夫。孩子来到这充满苦难的世界上以后，究竟能不能存活到拥有一个名字，在很长时间里是一件令人怀疑的事。倘若他活不到那个时候，这部传记很可能根本不会问世，即便问世也只有两三页篇幅。要是那样，它倒能具有无可比拟的优点，成为古今英外的文学作品中最简短、最忠实的传记精品。

我无意认为，生在教养所这件事本身，是一个人所能碰上的最让人妒羡的好运气；然而，我确实觉得，对奥利弗·特威斯特这个特定人物来说，这真是一件大好事。事实上，为了让奥利弗运用自己的呼吸器官，大家可是费了一番工夫——呼吸是一件很累赘的事情，可是为了轻松自如地活下去，我们又非

^① 英国的一种慈善机构，根据 1834 年的《贫民救济法》设立，旨在收容贫民和孤儿，并强迫他们学习手艺，故名教养所。

呼吸不可。在一段时间里，他躺在一块小垫子上，吁吁地喘着气，这个世界和那个世界都想把他夺到手，而优势显然是在后者。在这短暂的时间里，倘若奥利弗身边围满细心照料的姥姥奶奶，心急如焚的姑姑姨姨，经验丰富的护士，医术高明的大夫，那么他势必顷刻丧命，这是毫无疑问的。幸好他的身边没有这类人物，只有一个穷苦的老婆子和一名教区大夫。而老婆子又难得配给到一点儿啤酒，喝得迷迷糊糊的；大夫也仅仅根据合同才来例行公事。奥利弗跟大自然进行了生死搏斗。经过几番拼搏以后，结果明朗了：奥利弗吸一口气，打个喷嚏，哇地哭出声来，张开嘴巴向教养所里的人们宣布，教区又背上了一个新的包袱。他哭得很响，这是估计得到的，也是合情合理的，因为过了远远不止三分十五秒工夫，这男婴才好不容易拥有声音这个最有用的工具。

当奥利弗第一次证明他具备自如而正常的肺部功能的时候，胡乱盖在铁床上的破烂被子下面窸窸窣窣地动了一下；一个年轻女人勉强从枕头上仰起苍白的脸，以有气无力的声音断断续续地说出这样一句话，“让我看一眼这孩子，我死也瞑目了。”

大夫面朝火炉坐着，一会儿把手烤一烤，一会儿把手搓一搓。听到年轻女人开口说话，他站起来走到床前，以料想不到的温和口气说：

“哦，千万别说这种话。”

“愿上帝保佑她，别让她现在就死去！”接生婆急忙把一个绿玻璃瓶放进口袋，插话说；她一直躲在角落里品尝瓶里的东西，显然觉得心满意足。“愿上帝保佑她，她要是活到我这把年纪，先生，生上十三个孩子，除了两个以外别的都死掉，活着的两个也跟我呆在教养所里，她就不会这样大惊小怪了。愿上

帝保佑她！想想做妈妈是什么滋味，瞧瞧这可爱的小宝宝。想一想吧。”

然而，尽管接生婆那样安慰她，让她看到做妈妈的美好前景，她的话看来没有产生预期的效果。产妇摇了摇头，朝孩子伸过手去。

大夫把婴儿放到她的怀里。她用冰凉、苍白的嘴唇热烈地吻了几下婴儿的前额，然后两只手抹了抹自己的脸部，瞪大眼睛四下里望一眼，打个哆嗦，身体往后一仰——死了。他们揉她的胸口，搓她的两只手，按她的太阳穴；但是血液已经永远停止流动。他们又说了几句鼓励和安慰她的话，他们说得太迟了。

“她走了，辛古米太太！”大夫最后开口说。

“啊，可怜的人儿，她走了！”接生婆说着，拾起绿玻璃瓶上的软木塞；她刚才俯身抱孩子的时候，把瓶塞掉在枕头上了。“可怜的人儿！”

“要是孩子哭得厉害，请别介意派人来叫我，婆婆，”医生一面说，一面慢悠悠地戴上手套。“这孩子说不定不大好带。要是他哭得厉害，你给他喂一点稀粥。”他戴上帽子朝门口走去，然后在床边停下来补充说，“这姑娘长得倒挺漂亮；她是从哪儿来的？”

“是昨天夜里教区的济贫助理让送到这儿来的，”老婆子答道。“有人发现她倒在街头。看样子她走了好远的路，鞋子也磨破了；不过，她打哪儿来，上哪儿去，谁也说不清楚。”

大夫朝尸体俯下身去，拉起她的左手。“还是老一套，”他摇着头说，“没有结婚戒指。唉！晚安！”

大夫出门吃晚饭去了；接生婆又从绿瓶子里喝了几口，然后在壁炉跟前一把矮椅子上坐下来，着手替婴儿穿衣服。

衣服的威力是多么大呀！小奥利弗·特威斯特为此提供了一个卓越的例子。到这个时候，他还一直裹着毯子；裹在毯子里，谁也看不出他究竟是贵族的孩子，还是乞丐的孩子；哪个聪明绝顶的旁人也很难断定他确切的社会地位。而现在，他被套上那件因反复派同样用场而发了黄的白布衣服，还做上标记，挂上标签，他的身份顿时一清二楚——他是一个教区的孩子——一个贫民教养所的孤儿——一个半饥半饱的苦命人——一个要在吃拳头、挨耳光中过日子的人——一个众人鄙视、无人同情的人。

奥利弗起劲地哭啊。他要是知道自己是个孤儿，一生的命运操在教区干事和济贫助理的手中，说不定哭得还要响一点。

第2章 在苦难和饥饿中长大

在随后的八到十个月时间里，奥利弗成了一系列背信弃义和欺诈行为的受害者。他是用奶瓶子喂大的。教养所当局及时把这孤儿受饥挨饿和一无所有的情况报告教区当局。教区当局郑重其事地询问教养所当局，“所里”有没有女人能给奥利弗·特威斯特所必需的抚慰和营养。教养所当局谦卑地回答说没有。在这种情况下，教区当局慷慨而又仁慈地做出决定，把奥利弗寄养出去，换句话说，把他送往约摸三英里外的一个教养分所，那里还有二三十个违反贫民救济法的小犯人^①。在一位上了年纪的妇女慈母般的照看之下，他们整天在地上打滚，丝毫不存在吃得太饱、穿得太暖而带来的麻烦事。她是冲着每个孩子每星期七个半便士生活费才接收这批小犯人的。就一个孩子而言，每星期七个半便士是一笔相当可观的伙食费；七个半便士买得着许许多多东西，足以撑饱他的肚皮，让他的肚皮不舒服。这位上了年纪的妇女足智多谋，经验丰富，知道怎么做对孩子们有好处，更知道怎么做对她自己有好处。于是，她把每星期的大部分经费挪为己用，留出远远低于标准的份额来抚养教区成

^① 根据英国1834年的《贫民救济法》，无经济来源的贫民和孤儿须在教养所从事强制性劳动。作者从同情孤儿的立场出发，把孩子们称作“违反贫民救济法的小犯人”。